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2:30
-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9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3:00 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3: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绍日先生

（五）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1 人，代表股份 345,652,9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416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0 人，代表股份数为 345,651,0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415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数为 1,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六）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陈永红先生、龙超峰先生、周雪莉女士、龙春华女士、张玉冲女士、单鹏安先生、杜守颖女士、汤瑞刚先生、魏良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杜守颖女士、汤瑞刚先生、魏良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备案审核无异议。

1、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陈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选举龙超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选举周雪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

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 选举龙春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5) 选举张玉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6) 选举单鹏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杜守颖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 选举汤瑞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选举魏良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以上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小新先生、李素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丁衬欢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陈小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选举李素贤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345,652,9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0,75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以上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张圣怀律师、陈志伟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

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